

**香港兆基創意書院文化藝術中心
其他場地
場租收費表
(2022年12月21日起生效)**

I. 基本場租				
編號	可租用時段 上午 9 時至晚上 11 時	特惠場租 HK\$ ^[註 1]	標準場租 HK\$	提供服務 ^[註 2]
每小時基本場租 (最少租用 2 小時)^[註 3]				
E1	籃球場	900	1,200	供電 (只限本校的裝置及器材)。
E2	課室	180	240	空調; 20 套學生椅及學生枱; 放映設備及簡便音響設備 (提供 1 支紅外線咪)。
E3	雙連課室	350	450	空調; 50 套學生椅及考試枱; 放映設備及簡便音響設備 (提供 1 支紅外線咪)。
E4	會議室	500	650	空調; 學生椅 100 張及會議枱 10 張; 放映設備及簡便音響設備 (提供 1 支有線咪)。
E5	評論室	350	420	空調及附設傢俬。
每小時基本場租 (最少租用 4 小時)^[註 3]				
E12	創意大道	300	500	供電 (只限本校的裝置及器材)。
E13	戶外共用空間 (二樓圖書館外)	200	300	供電 (只限本校的裝置及器材)。
商業活動 / 外景拍攝 / 電視及電台廣播 - 每小時基本場租^[註 3]				
E16	另議	另議	另議	另議

II. 雜項收費			
編號	設施及場務 ^[註 3]	收費 HK\$	
音響設備			
E17a	簡便音響設備 (提供 2 支無線咪, 不包含技術人員)	每小時 (最少租用 2 小時) ^[註 3]	250
E17b	額外無線咪 (最多提供 4 支)	每支/ 每小時 (最少租用 2 小時) ^[註 3]	30
放映設備			
E18a	多媒體投影機	每小時 (最少租用 2 小時) ^[註 3]	120
E18b	活動投影幕	每小時 (最少租用 2 小時) ^[註 3]	80
特許權			
E19	特准銷售點 (須事先獲得中心批准 ^[註 6])	每個銷售點/ 每節 (不逾 4 小時) 額外每半小時 ^[註 3]	300 50
其他額外設施 / 服務			
E20a	學生枱	每 5 張/ 每日	50
E20b	考試枱	每 5 張/ 每日	25
E20c	學生椅	每 5 張/ 每日	10
E20d	會議枱 (最多提供 5 張)	每張/ 每日	10
E20e	流動展板	每塊/ 每日	10
E20f	流動白板	每塊/ 每日	10

註釋：

1. 特惠場租計劃只適用於政府機構、學校、非牟利團體及藝術工作者，並須符合有關的條件（有關申請資格請參閱租用條款 D 項）。
2. 服務能否提供，需視乎場地、器材和人手的情況以及經理是否批准而定。
3. 不足 1 小時亦作 1 小時計算。
4. 一般情況下，特准銷售點數量只限 1 個，用途限作輔助性質售賣與主要活動有關的紀念品或相關物品。租用者須提供詳細資料（如銷售的目的及售賣物品的清單）供中心考慮以決定是否批核。